

# 南和农民父子 接力淘“宝贝”40年

从南和县城往南走过一条宽敞的大路,再拐进一条安静古朴的长街,一间挂着匾“博古斋”的陈旧小屋便映入记者眼帘。透过屋外的玻璃,一件件有着历史印记的老物件便呈现眼前——古老的座钟、陈旧的桌椅、大大小小的陶陶罐罐,品类之多,让人惊叹。

本报驻邢台记者 张会武 通讯员 王乐 文/图

## 1 守护“宝贝”遗产

“博古斋”的主人叫王小虎。附近的乡亲们都知道,这间“博古斋”从王小虎的父亲要宝箱建起,到现在已经40多年了。“这父子俩是怪人,走南闯北地搜集这些老物件,有些老古董都能卖钱了,可父子俩一件也舍不得卖,白往里面搭钱,图啥哩?”

“路越修越宽,楼越盖越高,咱们的生活也越来越好了,可老一辈留存下来的东西也越来越少了。这里的每一件东西都是我和父亲辛辛苦苦淘来的,它们有历史的痕迹,代表着文化的传承。我有责任守护他们,一代代留存下去。”谈起屋里的“宝贝”,王小虎有着很深的感情。

## 2 两代收集老物件

几十平方米的小屋,看似不大,但却摆放着满满当当的老物件。“现在藏品有2千多件,那些字画、纸扇、瓷器,是我父亲最先收藏的东西。”指着墙上的一幅幅画,王小虎说,上世纪70年代的时候,自己刚出生,那时父亲还只是收藏一些简单的字画,但随着时间的推移,父亲收藏的物品也开始变得广泛起来,古老的钱币、朝代不一的陶罐、瓷器,每淘来一件,父亲就会抱着年幼的王小虎兴致勃勃地给他讲这些“老物件”的来历、功用,以及那个时代的人物风情。

在一堆老物件中长大的王小虎对于这些别人眼中“破破烂烂”的东西,有着独特的情感,“这个叫状元及第罐,在古代,只有那些考上了状元的人才资格用这个盛水”“这个是官斗,比一般民用的斗口小”“这个叫帽盒,是古代官员用来放官帽的”……说起这屋子里的东西,王小虎如数家珍。这里的每一件都有其独特的文化符号。王小虎长大后也加入了父亲收藏的行列,不时随父亲走村串巷,收集各种老物件,价钱多则几万元,少则两三元,父子俩在收集过程中花掉了多年的积蓄,虽然也上过当受过骗,也有亲友不理解,但父子俩始终不改初衷,他们坚信自己正在做一件有意义的事情,这些老物件蕴含的农耕文化、民俗文化很值得传承。



## 3 “宝贝”的传承很重要

前年,75岁的要宝箱临终前握着儿子的手嘱咐:“我这辈子没给你留下什么财富,但这一屋子的宝贝,是我的心血,你要保护好它们,把它们传下去,让后世们都来看看咱们的历史,咱们的文化!”含泪送别了老父亲,王小虎默默接下了这个“传承与守护”的担子,对老物件情有独钟的他,也学着父亲走南闯北,陕西、河南、山东,大大小小的省份他都去过,奇木、怪石、神龛、明柱、楼、犁、耒、耙,汉代的、明代的、清朝的,只要一听说哪有稀奇的老物件,他就急忙忙跑去购买,也曾经去过大大小小的荒山,甚至为了一块天然奇石,带着10来个朋友,三顾荒山,才一毫不损地带了回来。

淘来的东西越来越多,一间屋子已经放不下这些“宝贝”了,王小虎又紧挨着这间“博古斋”开辟了一

间“藏屋”,在这里,新中国成立前的“宝箱”、上世纪70年代的收音机、老式的木轮马车、浇地的三杆轱辘,各个时期的物件一应俱全。“这就是咱的文化、咱的历史,很多东西年轻人已经不知道是什么了。”王小虎说,偶尔,他也会让附近的孩子过来,给他们讲讲过去的民俗、古老的风物,看着孩子们充满好奇的眼神和大开眼界的神情,王小虎觉得自己和父亲的努力没有白费。“这些东西反映了我们冀南文化的特色,需要守护,也值得传承,不久的将来,我希望能建设一间民俗馆,为这些‘宝贝’找个家。”

房内,王小虎拿着一块布,不时擦着物件上落下的灰尘。屋外,夕阳的余晖,透过窗子,洒在了不大的房间内,一件件留下斑驳光影的老物件,“讲述”着一个老故事,勾起悠远的记忆。

## 警事

### 衡水27天 查处醉驾67人 曝光醉驾司机基本信息

本报讯(记者刘涛)近日,衡水公安交警支队曝光一批自11月9日道路交通秩序大整治开展以来至12月5日,衡水交警查处的共计67名醉驾司机名单。

衡水交警通过微信公众号、微博平台等媒体手段曝光了67名醉驾司机,包括姓名、模糊身份证号、违法行为、居住地区、被查处日期及被查处地点等相关信息。在衡水交警微信公众号,发布的醉驾司机曝光信息获得近万点击量及大量网友留言。有网友表示,酒后驾车引发的事故触目惊心,但还是有部分司机置自己和群众的生命安全于不顾,依然任性酒驾,这类司机应该被严厉打击。

据统计,我国每年由于酒后驾车引发的交通事故达数万起;而造成死亡的事故中50%以上都与酒后驾车有关,已经成为交通事故的第一大“杀手”。衡水市道路交通秩序大整治将继续加大对酒驾、醉驾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,依法曝光违法名单,震慑醉驾犯罪,净化交通环境,保障群众出行安全。

### 邢台一男子醉驾 闯红灯撞车被刑拘

本报邢台电(记者张会武 通讯员袁亚朋)“开车不喝酒,喝酒不开车。”这是每个驾驶员都应当牢记的道理。然而,仍有少数驾驶员心存侥幸,胆大妄为。12月13日上午,邢台市桥西区一大队事故科民警就将醉驾司机韩某送进了看守所。

在邢台市第一看守所里,司机韩某对11月24日凌晨发生的那一幕悔恨不已。原来,11月24日凌晨时分,韩某与好友在邢台市钢铁路一饭店喝完酒后开车回家,一路上风驰电掣,酒劲儿上涌,一时分不清东南西北。据韩某讲,当时他已浑身麻痺,若不是11月25日中午酒醒后,事故科民警告知他事发经过,他竟不敢相信自已闯了红灯,撞了其他车后,又撞到了树上。

据邢台市桥西区一大队事故科民警代立文介绍,11月24日0时10分许,邢台市桥西区一大队事故科民警接到报警称,在邢台市中兴大街与育才路交叉口处发生一起交通事故,有人受伤。随后,民警迅速赶往事发地。

民警经过现场勘查发现,在中兴大街与育才路交叉口处,一辆白色轿车斜停在路中央,汽车前脸被撞变形,地上散落一地碎片,司机夏某有轻微受伤,路口西南侧的绿化带有明显碾压痕迹。顺着现场痕迹民警看到,一辆黑色轿车停在中兴大街北侧便道上,车头严重变形,车内司机斜靠在驾驶位上,车内酒味刺鼻。民警迅速通知120救护车,将司机抬出,并送至医院。到达医院后,医院告知司机并无大碍,只是醉酒严重,人处于昏睡状态。随后,民警让医院护士对昏睡中的司机韩某进行了抽血式酒精检测。没想到,测试数值吓人,达247.33mg/100ml,超出醉驾标准近3倍,属于严重醉酒驾驶行为。

经查,韩某,31岁,邢台县皇寺镇人,目前在一家公司任职司机。民警后经在中兴大街各个路口监控录像核实,确定该起事故主要是由韩某醉酒驾驶机动车,且未按信号灯行驶所致,所有责任将由韩某一人承担。

据悉,韩某也因此将面临6个月以下刑拘,吊销驾驶证,两年内不得考取驾驶证的处罚。对于闯红灯行为,民警依据相关法律规定,也要对其进行并罚,罚款100元,记6分。另外,涉案事故车辆所有修理费用,被损坏的绿化带绿植等,全部由韩某自掏腰包。

## 受雇货车司机车祸重伤,起诉车主获赔近7万元

# “老赖”失踪不赔钱,亲友还暴力抗法

本报邯郸电(记者陈正 通讯员崔潇)受雇货车司机车祸重伤,在索赔无望之下将俩车主上告法院,然而车主却拒不支付法院判决的赔偿。面对执法人员现场执法,“老赖”不仅拒不露面,其亲友还现场阻挠执法,推搡、撕扯执法人员,并将法警录像的手机摔坏。12月4日,邯郸市峰峰矿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加大执行力度,依法处理了一起“老赖”亲友暴力拒执案。

### 货车司机车祸重伤, 车主拒不执行法院判决

2014年3月3日,韩先生和杜某某受杜联某所雇,由杜某某驾驶一辆重型半挂牵引车去山西省拉货。当车行至山西省榆社县境内时车辆发生意外侧翻,导致韩先生身受重伤,后经法院鉴定,伤残等级为二级。

其后,榆社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出具事故责任认定书,驾驶员杜某某负事故全部责任。交管部门调查后了解到,该车辆实际车主为杜联某和武某。事发后,车主杜联某在垫付了韩先生部分医疗费、生活费

后,再未对其赔偿损失。无奈之下,韩先生将两名车主诉至法院。

经对案件审理后,邯郸市峰峰矿区法院判决,车主杜联某、武某于判决生效之日起赔偿韩先生医疗费、误工费等各项费用共计691213元。判决生效后杜联某、武某未履行义务,韩先生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。

案件受理后,峰峰矿区法院执行局依法向被执行人杜联某、武某送达执行通知书、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,但被执行人置之不理,武某甚至长期隐匿行踪,下落不明。

### “老赖”亲友 暴力抗法被司法拘留

今年12月4日,峰峰矿区法院执行局接到线索称,被执行人武某在其磁县台城乡的老家出现,其名下被查冀D33XXC江淮牌轿车也停在家门口。执法人员迅速出动,前往武某家中执行拘留及扣押车辆任务。

执法人员赶到武家,但无论怎么敲门,武家始终紧闭大门,武某也不见踪

迹。执行法官张波尝试从武家邻居家爬上围墙观察其家中是否有人,发现武家梯子被放倒在地。

此时,执法现场出现众多围观群众,在两名男子的带领下开始阻挠执法人员正常执法。在扣押被执行人武某的车辆时,两名男子带头哄闹,对执法人员推搡扯拽,更有甚者对在场的法官、法警大声辱骂。推搡过程中,一名干警的眼镜被打飞,另一名法警警服被扯坏。现场录像的法警也遭到对方的哄抢,手机被夺后当场摔坏。

在多次劝解无效的情况下,执法人员迅速反应,将带头的两名男子现场控制,带上警车,随后送往峰峰矿区拘留所。事后核实其身份为被执行人武某的亲戚武某爱、武某林。

事后,武某爱、武某林对自己暴力抗拒的行为表示真诚悔过,并主动要求赔偿执行干警的财物损失,两人将于司法拘留15日后期满释放。

目前,对于被执行人武某的拒执行为,峰峰矿区法院将以涉嫌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移送峰峰矿区公安分局进行侦查。